**國立中山大學雙語教育資源中心**

**雙語教育跨校教師社群活動紀錄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社群名稱 |  |
| 社群召集人 |  |
| 活動名稱 |  |
| 活動時間 | 年 月 日 時 分 至 時 分 |
| 活動地點 |  |
| 參與人數 |  |
| 活動內容 | (請敘述預期目標、活動流程、活動進行方式與簡要內容等) |
| 回饋與反思 | (參與人員意見回饋、活動滿意度、目標達成成效、活動反思檢討等) |
| 活動剪影  (至少4張) |  |

* 請於活動結束後兩週內繳交此活動紀錄表(Word檔)、簽到表及活動單據掃描檔(pdf檔)、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同意書，email至hktsng@mail.nsysu.edu.tw

**國立中山大學雙語教育資源中心**

**雙語教育跨校教師社群活動簽到表**

一、活動名稱：

二、時間：

三、地點：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號** | **單位** | **職稱** | **姓名** | **簽名** |
| 1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  |
| 9 |  |  |  |  |
| 10 |  |  |  |  |
| 11 |  |  |  |  |
| 12 |  |  |  |  |
| 13 |  |  |  |  |

* 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
* 辦理線上活動請檢附全體出席名單(若人數較多，請以**線上表單**蒐集所有人之簽到記錄；如需範例請洽承辦人)以及參與人員**頭像截圖團體照**做為簽到憑證。

|  |
| --- |
| 簽到表掃描檔 |
|  |

* 每場聚會社群成員需至少出席**五成**，方能核銷該場聚會經費。

|  |
| --- |
| 活動單據掃描 |
|  |

* 請檢附所需核銷之單據照片或掃描檔，由承辦人做初步審核，以利確認單據皆符合本中心報帳規定，再請召集人將單據寄回本校進行經費核銷。
* 每場聚會社群成員需至少出席**五成並包含2校以上社群教師**，方能核銷該場聚會經費。

**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同意書**

立同意書人 （甲方），於民國113年 月 日辦理之 ，茲同意國立中山大學雙語教育資源中心（乙方）以拍照、錄影、錄音或直播等方式儲存、重製使用，相關討論內容亦同意列入影像後製或案例分享，同意簡報檔案、照片及影像資料(以下統稱肖像)以非專屬、無償同意以下方式授權乙方使用，並做為留存與未來非營利之教學研究資源分享使用：

1.照片 🞏授權乙方置放於計畫網站上 🞏僅授權內部使用

2.影像資料 🞏授權乙方置放於計畫網站上 🞏僅授權內部使用

3.簡報資料 🞏授權乙方置放於計畫網站上 🞏僅授權內部使用

有關肖像使用權請參閱下列事項：

一、乙方謹遵守肖像內容以演講與經驗分享為主。

二、乙方謹遵守肖像做為提供教學研究參考資源之使用，非其他用途。

三、甲方同意拍攝肖像歸乙方所有，並可依上述需要，製作剪輯或說明。

四、甲方對上述同意之著作與簡報分享內容仍有著作權。

五、乙方與已事前徵求甲方同意，事後不再另行通知。

六、雙方簽署同意書後，開始生效。

甲方

立同意書人： （簽名）

服務單位 / 職稱：

乙方

國立中山大學 雙語教育資源中心

統一編號：76211194

地址：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

連絡電話：07-5252000

112年 月 日